

**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的内容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8 号——公司债券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及其他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制。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第一节 重大风险提示、目录和释义

一、重大风险提示

本年度报告披露的重大风险与公司上一期的重大风险无重大变化。

(一) 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和国家宏观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具有波动性。由于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采用固定利率结构且期限较长，在本公司发行的债券存续期内，市场利率的波动可能造成投资者投资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的收益水平产生波动。

(二) 偿付风险

在已发行债券存续期内，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不可控制的因素影响，公司不能产生预期的回报和现金流，进而导致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可能会影响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本息的按期偿付。

(三) 经济周期风险

公司所在港口行业的投资规模及经营收益水平都受到经济周期影响，如果出现经济增长放缓或衰退，将可能使公司的经营业绩下降，现金流量减少，从而影响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兑付。

(四) 产业政策风险

公司处于港口行业，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土地政策及当地政府财政税收政策的变动均会对其收入和利润产生重要的影响。

(五) 公司运营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属于靖江港口建设项目，存在投资规模大、建设工期长的特点，且施工主要在露天，存在施工安全风险。

(六) 市场风险

国家鼓励在港口行业市场进行有序竞争。随着港口行业市场开放领域的不断扩大和开放程度的不断加深，必然进一步推进港口行业的市场化进程，靖江市港区建设现有格局将有可能被打破，使得公司所具有的行业垄断地位受到一定影响。

（七）持续融资风险

公司投资项目主要集中在港口建设领域，项目建设周期长、投资规模大、投资回收周期长。随着公司不断推进建设，公司将面临持续性融资需求。公司外部融资以银行贷款为主，一旦银行贷款的融资成本和融资条件发生不利于公司的变化，将对公司的持续融资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八）或有负债风险

截至 2016 年末，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337,100.00 万元，占公司 2016 年末所有者权益的 55.76%，公司存在较大或有负债风险。

（九）有息负债占比大

截至 2016 年末，公司有息债务为 471,511.26 万元，占公司负债总额的 97.07%，有息债务规模较大，占比较高。

（十）资产流动性风险

公司资产主要为存货和无形资产，其中较大部分土地已用于抵押，整体资产流动性一般。

二、目录

第一节 重大风险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7
第三节 公司债券事项	10
第四节 财务和资产情况	20
第五节 业务和公司治理情况	26
第六节 重大事项	32
第七节 公司 2016 年年度财务报告	35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36

三、释义

公司/公司/本公司	指	指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系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债券	指	14 靖江港、16 靖江港
国泰君安	指	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主承销商	指	申万宏源和国泰君安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鹏元资信	指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联合评级	指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募集说明书	指	14 靖江港、16 靖江港之募集说明书
本期/报告期	指	2016 年度
新华港务	指	靖江新华港务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一、公司简介

(一) 中文名称：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靖江港口集团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晔

(三)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徐艳卫

联系地址：靖江市口岸联检服务中心大楼三楼

电话：0523-89186158

传真：0523-89109663

电子信箱：jjgkgs@126.com

(四) 公司注册地址：靖江市口岸联检服务中心大楼三楼

公司办公地址：靖江市口岸联检服务中心大楼三楼

邮政编码：214513

电子信箱：jjgkgs@126.com

(五) 年度报告查询地址：

公司登载年度报告的交易场所网站的网址：<http://www.sse.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靖江市口岸联检服务中心大楼三楼

二、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 控股股东变更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控股股东为江苏省靖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在报告期内主体未发生变化，控股股东名称由江苏省靖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变更为江苏省靖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二) 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靖江市国资委，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与上一期报告披露的内容一致。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2016 年，根据靖江市国有（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市国资委关于同意调整靖江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等 19 家公司高管人员的批复》（靖国资[2016]64 号）文件，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发生了变更，具体情况为：

- 1、张晔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原董事长孙宏建不再担任原职务，原董事、总经理杜正宇不再担任原职务。
- 2、张正洪、袁志伟担任本公司董事，原董事王绍斌、李建新、殷爱华、闻亚星不再担任董事职务。
- 3、高萍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于康健、李星任本公司监事，原监事会主席陈金星、监事刘定邦、张汉平不再担任原职务。

公司已根据上述变更修订了章程，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 2017 年 1 月获得靖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通过并申领了新的营业执照。

三、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一) 债券：2014 年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权代理人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园路 18 号
	联系人	郭庆方、熊毅、许桢、邹海
	联系电话	021-38676666
负责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428 号由由世纪广场 3 号楼 3C
	联系电话	021-51035670
年报审计机构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88 号浦发大厦 31 楼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宁、钱潇

	联系电话	021-68598259
--	------	--------------

(二) 债券：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联系人	何品杰、方亮、王思维
	联系电话	010-88085880
负责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01 室
	联系电话	022-58356998
年报审计机构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88 号浦发大厦 31 楼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宁、钱潇
	联系电话	021-68598259

(二) 中介机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相关中介机构变动的情况。

第三节 公司债券事项

一、已发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特殊条款	还本付息方式	上市交易场所
2014 年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4 靖江港	上交所： 124908	2014/08/05	2021/08/05	8.00	7.30%	提前偿付条款	按年付息，后 5 年分别偿还本金的 20%	上交所；银行间市场
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6 靖江港	136191	2016/05/25	2021/05/24	6.00	前 3 年 4.48%，后 2 年 4.48% +上调基点	调整票面利率，回售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

(一) 已发行债券的含权情况及执行情况

2014 年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至第 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偿还债券本金的 20%。

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公司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具体如下：“公司有权决定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 年末上调本次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公司将于本次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工作日刊登是否上调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公司未行使利率上调权，则本次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本次债券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 3 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公司可选择上调票面利率，存续期后 2 年票面利率为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前 3 年票面利率加公司提升的基点，在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本次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公司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次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

将持有的本次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次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报告期内未涉及上述含权条款的执行情况。

（二）已发行债券的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可参与“14 靖江港”的投资。

“16 靖江港”以公开方式向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合格投资者发行，参与该次已发行债券认购和转让的合格投资者应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条件。

二、报告期内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一）债券：2014 年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公司在 2014 年 8 月 5 日发行公司债券 8.00 亿元，截至 2016 年末，公司已经按时足额支付 2 个年度的利息。2016 年 7 月 28 日，公司按时披露《2014 年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付息公告》，并于 2016 年 8 月 5 日足额支付 1 年利息。报告期内，未涉及兑付事项。

（二）债券：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本公司在 2016 年 5 月 25 日发行公司债券 6.00 亿元，截至 2016 年末，“16 靖江港”尚未到达第一个付息日。报告期内，未涉及付息兑付事项。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债券：2014 年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募集资金用途和使用计划

经国家发改委批准，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募集资金用于江苏泰州港靖江港区新港作业区公用码头（三期）工程以及江苏泰州靖江港区新港作业和尚港内港池码头工程。

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账户，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3、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14 靖江港”募集资金 80,000.00 万元，公司将其中 32,400.00 万元用于江苏泰州港靖江港区新港作业区公用码头（三期）工程，47,600.00 万元用于江苏泰州靖江港区新港作业和尚港内港池码头工程。截至 2016 年末，已使用 80,000.00 万元，剩余 0.00 万元。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履行了公司内部规定的募集资金使用审批程序。

（二）债券：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募集资金用途和使用计划

经公司 2015 年第二次股东会审议决定，“16 靖江港”的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及优化公司财务结构。

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签署了《公司债券账户监管及合作协议》，设立了募集资金账户，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3、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16 靖江港”债券募集资金 60,000.00 万元，公司将其中 18,00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其余 42,000.0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 2016 年末，已使用 60,000.00 万元，剩余 0.00 万元。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履行了公司内部规定的募集资金使用审批程序。

四、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定期跟踪评级情况

（一）债券：2014年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在“14 靖江港”有效存续期间，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2016年6月29日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 2016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上述跟踪评级报告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债券信息网公告，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维持 AA 评级，对“14 靖江港”信用等级维持 AA 评级，评级展望为稳定，与上次评级结果保持一致。

评级结果释义：主体 AA 表示公司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债项 AA 表示债务安全性很高，违约风险很低。

预计在 2017 年 6 月，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将出具《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 2017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并在上交所网站公布，敬请投资者关注。

（二）债券：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在“16 靖江港”有效存续期间，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公司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分析报告》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该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预计在 2017 年 6 月，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将出具《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7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并在上交所网站公布，敬请投资者关注。

2、不定期跟踪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无关于公司或有关债券的不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3、报告期内评级差异情况

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机构未出现因公司在中国境内发行其他债券、债务融资工具对公司进行的主体评级与公司债券出现差异的情况。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一) 债券：2014年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报告期内，2014年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未发生变更。

1、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未设置保证担保、抵质押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

2、偿债计划及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的偿债计划未发生变更。

(1) 本期债券债务偿债计划概况

“14 靖江港”债券发行规模为 8 亿元，期限为 7 年，采用固定利率，票面利率根据 Shibor 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确定。同时，“14 靖江港”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 至第 7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 和 20%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因此，债券存续期内，偿付本息规模及时间较为明确，有利于提前制定相应偿债计划。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将在资本支出项目上始终贯彻量入为出的原则，严格遵守公司的投资决策管理规定和审批程序。同时，公司为“14 靖江港”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明确部门和人员职责、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内部机制。

(2) 设立偿债资金专户

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开立“14 靖江港”专项偿债账户，进行专户管理，提前准备债券利息和本金，存放于专项偿债账户，偿债

资金一旦划入专项偿债账户，仅可用于按期支付“14 靖江港”的利息和到期支付本金，以保证“14 靖江港”存续期间的还本付息。

（3）偿债计划的人员安排

自本次发行起，公司成立专门的工作小组负责管理还本付息工作。自“14 靖江港”债券发行起至付息期或兑付期结束，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

同时，公司定期组织内部审计人员对发债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核查，主要审查资金的专款专用、项目的核算办法和内控制度等方面，切实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高效使用。

（4）偿债计划的财务安排

针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14 靖江港”自身的特征、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特点，公司进行统一的集团内部资金规划，有效提高集团资金使用效率，控制财务风险，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資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1) 具体财务安排

偿债资金将来源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收入，并以公司的日常营运资金为保障。公司盈利能力突出，未来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将不断改善，为本期债券的偿付提供有力保障。

2) 补充财务安排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自有现金为 8.22 亿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28 亿元，固定资产净值为 4.54 亿元。当公司主营业务收益无法保证公司按期偿还“14 靖江港”本息，公司将首先以自有资金弥补资金缺口；如果仍出现偿付困难，公司会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固定资产变现，变现方式包括出售、拍卖。变现顺序将首先以出售流动性最强的股权投资为主，若股权变现的资金仍不足以满足资金需求，公司将出售部分固定资产以弥补资金缺口。公司将按固定资产对公司业务影响的大小决定变现顺序，以对公司影响较小的固定资产先于其他资产变现。资产出售时，发行人将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规定履行相关审核程序，并秉承市场化原则，确保该重大资产出售的价格不低于市场公允价值。

②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公司债券的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内容一致，未发生变更，且均得到有效执行。

③专项偿债账户情况

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开立本期债券偿债账户，进行专户管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内，公司将按照资金账户管理协议的约定将偿债资金归集至偿债账户，用于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2016年8月2日，公司从偿债专户提取资金用于支付利息。

（二）债券：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报告期内，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未发生变更。

1、增信机制

“16 靖江港”债券未设置保证担保、抵质押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

2、偿债计划及保障措施

①利息支付执行情况

“16 靖江港”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16 靖江港”债券每年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5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16 靖江港”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

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16 靖江港”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截至本报告签署日，“16 靖江港”已发行债券尚未开始偿付本息。

②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16 靖江港”债券发行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经营管理、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运用管理，保证及时、足额安排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和到期的本金兑付。

为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保证“16 靖江港”本息按约定偿付，公司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专项偿债账户、组建偿付工作小组、建立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及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完整的确保“16 靖江港”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

报告期内，本公司公司债券的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内容一致，未发生变更，且均得到有效执行。

③专项偿债账户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16 靖江港”尚未开始偿付本息，也无需使用专项偿债账户。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一) 债券：2014 年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情形。

(二) 债券：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情形。

七、公司债券债权代理人、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一) 债券：2014 年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4 靖江港”债券债权代理人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 6 月 30 日，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披露《2014 年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5 年度公司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报告期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预计将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在上交所

网站进行披露，提醒投资者关注。

（二）债券：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5 年 5 月 28 日，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聘任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本次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债券受托管理人负责监管公司的募集和偿债资金，较好的履行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账户监管人的职责，为保护“16 靖江港”投资者的利益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报告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预计将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在上交所网站进行披露，提醒投资者关注。

八、债权代理人、受托管理人在履行债权代理、受托管理职责时可能存在利益冲突情形及相关风险防范、解决机制

（一）债券：2014 年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利益冲突情况

截至 2016 年末，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债权代理人与公司不存在履行债权代理职责时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情形。

2、风险防范和解决机制

针对上述可能产生的利益冲突，国泰君安证券按照《证券公司信息隔离墙制度指引》等监管规定及其内部有关信息隔离的管理要求，通过业务隔离、人员隔离、物理隔离、信息系统隔离以及资金与账户分离等隔离手段（以下统称“隔离手段”），防范发生与国泰君安履职相冲突的情形、披露已经存在或潜在的利益冲突，并在必要时按照客户利益优先和公平对待客户的原则，适当限制有关业务。国泰君安证券通过采取隔离手段妥善管理利益冲突，避免对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产生不利影响。在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国泰君安证券继续通过采取隔离手

段防范发生协议规定的上述利益冲突情形，并在利益冲突实际发生时及时向债券持有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债券：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利益冲突情况

截至 2016 年末，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受托管理人与公司不存在履行债权代理职责时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情形。

2、风险防范和解决机制

针对上述可能产生的利益冲突，申万宏源证券按照《证券公司信息隔离墙制度指引》等监管规定及其内部有关信息隔离的管理要求，通过业务隔离、人员隔离、物理隔离、信息系统隔离以及资金与账户分离等隔离手段（以下统称“隔离手段”），防范发生与申万宏源证券履职相冲突的情形、披露已经存在或潜在的利益冲突，并在必要时按照客户利益优先和公平对待客户的原则，适当限制有关业务。申万宏源证券通过采取隔离手段妥善管理利益冲突，避免对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产生不利影响。在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间，申万宏源证券继续通过采取隔离手段防范发生协议规定的上述利益冲突情形，并在利益冲突实际发生时及时向债券持有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财务和资产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科目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末增减	主要变化原因
总资产	1,090,283.83	1,059,450.77	2.91%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6,559.87	498,964.50	19.56%	-
流动比率	2.07	2.23	-7.17%	-
速动比率	0.46	0.73	-36.99%	速动资产有所下降
资产负债率	44.55%	52.07%	-14.44%	-
科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本报告期比上 年同期增减	主要变化原因
营业收入	196,734.42	189,150.98	4.01%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27.37	17,325.98	-16.73%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45,577.62	36,702.30	24.18%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71.23	164,933.98	-60.91%	本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下降较大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893.94	-236,962.74	-67.97%	本年度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下降幅度较大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93.67	93,068.43	-57.56%	本年度偿还借款规模较大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086.16	33,015.20	85.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比上年下降较多
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0.10	0.08	25.00%	到期偿还的债务较多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1.51	2.01	-24.88%	-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现金利息支出]	4.58	11.34	-59.57%	本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有所下降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1.73	2.22	-22.07%	-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100%	100%	-	-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100%	100%	-	-

二、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对财务报告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汇会审[2017]2105 号)。公司不存在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情况。

三、主要资产和负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和负债科目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年比上年增减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82,186.16	126,350.20	-34.95%	应付票据支付减少，银行存款保证金降低
存货	336,329.42	336,326.23	0.00%	-
固定资产	45,365.69	47,768.91	-5.03%	-
在建工程	381,292.30	305,654.59	24.75%	-
无形资产	199,569.46	119,482.38	67.03%	子公司土地注入
短期借款	48,688.00	104,235.00	-53.29%	债务到期偿还较多
应付票据	28,000.00	107,901.00	-74.05%	减少应付票据支付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8,229.53	0.00	-	-
长期借款	117,500.00	110,000.00	6.82%	-
应付债券	159,093.72	119,272.00	33.39%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无逾期未偿还债项。

四、其他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抵押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63,466.6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 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 余额	借款到期 日
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 靖江支行	靖国用（2013）第 2020 号	21,600.00	36,000.00	2022.12.20
	安徽国元信托 有限责任公司	靖房权证城字第 125296 号	10,164.93	30,000.00	2017.4.21
		靖房权证城字第 125297 号	804.16		
		靖房权证城字第 125298 号	1,786.53		
		靖房权证城字第 125294 号	1,786.53		
		靖房权证城字第 125299 号	1,786.53		
		靖房权证城字第 125295 号	2,836.82		
	农业银业靖江 支行	靖国用（2012）第 1216 号	29,421.82		
靖江市保税物 流中心有限公 司	中国农业发展 银行靖江市支 行	苏（2016）靖江不动产权第 0003395 号	82,993.28	12,000.00	2031.10.13
		合计	163,466.65		

此外，截至 2016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中有 21,100.00 万元为受限资金，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五、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本公司在 2015 年 11 月 18 日发行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4 亿元，该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采用固定利率计息，并于 2015 年 11 月 18 日开始起息，2017 年 5 月 18 日到期。该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已于 2015 年 11 月 18 日在银行间市场进行交易。报告期内，该债券已支付 1 年债券利息。

本公司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发行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4 亿元，该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采用固定利率计息，并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开始起息，2017 年 3 月 25 日到

期。报告期内，该债券已按时付息兑付。

六、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外担保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年比上年增减
对外担保	337,100.00	211,620.00	59.29%

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	注册资本	主要业务	资信情况	担保类型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江苏三江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45,000.00	货运代理（代办）、货运配载；物流管理、规划、设计；普通货物仓储；房屋工程建筑、土木工程建筑施工；废旧金属回收、销售；金属材料、木材、建筑材料、装潢材料、焦炭、纺织品、化工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销售。	良好	保证	50,000.00	2020.6.22
靖江城乡建设有限公司	36,000.00	房屋工程建筑、市政工程施工；建筑机械及设备租赁、维修；建材、金属材料、金属门窗、机械设备销售；房屋租赁；农村土地平整。	良好	保证	40,000.00	2017.5.22
靖江市国际汽贸城开发有限公司	53,000.00	市场管理服务；基础设施建设；房屋工程施工；工程土地平整；投资与资产管理；建筑用机械及设备租赁、维修；建材、金属材料、金属门窗、机械设备、二手车、汽车零配件销售；房屋租赁	良好	保证	40,000.00	2020.1
靖江市国际汽贸城开发有限公司			良好	保证	4,990.00	2017.3.16
靖江市新桥城乡建设有限公司	70,000.00	房屋工程建筑、道路工程、市政工程施工；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建筑机械及设备租赁、维修；建材、金属材料、金属门窗、机械设备销售；房屋租赁；新农村建设项目投资；农民安置房项目建设、农村土地整理综合整治；林木种植、园林绿化；农田水利设施建设、生态农业开发、农业休闲观光。	良好	保证	30,000.00	2021.12.5
靖江市金港城镇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	城镇市政工程、房屋工程建筑、道路和桥梁工程建筑、水利和港口工程建筑、工矿工程建筑施工；利用自有资金从事农业项目投资业务；农村土地平整；物业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焦炭、化工原	良好	保证	30,000.00	2019.12.19

被担保单位	注册资本	主要业务	资信情况	担保类型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料（危险化学品除外）销售。				
靖江斜桥新农村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	新农村建设投资经营与管理；农村土地整理后的储备、管理；土地平整；市政工程、房屋建筑工程、道路和桥梁建筑工程、水利和港口工程建筑、工矿工程施工；投资与资产管理；物业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焦炭、化工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销售。	良好	保证	30,000.00	2019.3.25
靖江市华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	环境污染防治工程和市政工程咨询、设计、施工，环保技术研究开发、咨询服务，污水处理，固体废物治理，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整理，环保设备、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电子产品、建材、钢材销售。	良好	保证	25,000.00	2020.12.20
靖江新港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55,000.00	建筑材料、装潢材料、金属材料、焦炭、纺织品、化工原料、服装、鞋帽、体育用品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房屋建筑工程、道路和桥梁建筑工程、水利和港口工程建筑、工矿工程建筑、市政工程施工；投资与资产管理	良好	保证	25,000.00	2017.2.15
靖江市新港城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	基础设施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施工；钢材、木材、建筑材料、装潢材料、焦炭销售。	良好	保证	5,000.00	2017.5.25
江苏马洲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25,000.00	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河道整治施工、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农村污染源治理、农村污水管网铺设、土地整理；水产养殖。	良好	保证	20,000.00	2017.7
靖江城乡建设有限公司	36,000.00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施工；建筑机械及设备租赁、维修；建材、金属材料、金属门窗、机械设备销售；房屋租赁；农村土地平整。	良好	保证	8,000.00	2017.6
靖江市润新物流有限公司	2,200.00	普通货运；货运代理（代办）；货运配载；普通货物仓储；土石方工程施工；工程排水施工；钢材、木材、建筑材料、装潢材料、化工设备、冶金设备、电力设备、矿山设备、谷物、蔬菜、园艺作物、水产品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良好	保证	5,000.00	2017.7.26

被担保单位	注册资本	主要业务	资信情况	担保类型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靖江市新联物流有限公司	30,000.00	普通货运；货运代理（代办）、货运配载；物流管理、规划、设计；普通货物仓储；房屋工程建筑、土木工程施工；废旧金属回收、销售；金属材料、木材、建筑材料、装潢材料、焦炭、纺织品销售。	良好	保证	4,990.00	2017.8.18
靖江市新益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2,515.00	废旧金属、废玻璃、废塑料回收、销售。	良好	保证	4,000.00	2017.11.28
合计					337,100.00	

七、银行授信情况

公司在各家商业银行信用评级较好，能够得到多家银行的授信。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各家银行的授信总额为 280,000.00 万元，其中已使用额度 166,100.00 万元，未使用授信额度 113,900.0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银行贷款均已按期偿还，不存在逾期偿还贷款的情况。

八、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第五节 业务和公司治理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及经营模式

(一) 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港口开发、运营和港区配套设施建设等业务。

(二) 主要产品及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分为三块：港口装卸仓储等配套服务、大宗商品交易和贸易、置业及物业管理。

公司的港口装卸仓储等配套服务主要为港区外普通货物装卸、仓储服务；公司提供的大宗商品交易和贸易主要为提供钢材和砂石贸易；置业及物业管理主要为提供办公场地租赁业务。

(三) 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港口投资建设开发与港口运营业务，其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港口建设开发、货物（含集装箱）装卸、堆存、保管、转栈、货物代理、港务费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收费规则（内贸部分）》（交通部令 2005 第 8 号）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港口收费规则（外贸部分）》（交通部令 2001 年第 11 号），公司港口内贸收费分别实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和市场调节价，其中货物港务费、船舶使费（包括引航费、拖轮费、停泊费等）实行政府定价；货物装卸作业费等劳务收费实行市场调节价。

公司港口物流经营货种以钢材、钢板为主，随着干散货码头的陆续建成，集装箱、袋装水泥、袋装化肥、纸及纸浆、机械设备电器、有色金属、轻工医药产品、农林牧渔业品、百杂货等大宗散货将有效地补充公司的货运品种。同时，按照靖江市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规划，公司承建、代建中的内港池有新华港、焦港、和尚港、罗家桥港等，未来各港口码头和配套设施陆续完工，公司的货运吞吐能

力将极大地增强，可带来持续稳定的收益。

1、港区货物贸易收入

靖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于 2012 年末升级为国家级开发区，并于 2013 年 8 月通过国务院验收为国家一类开放口岸，相应的基础设施建设需要大量使用水泥和钢材等建筑材料。2014 年以来，公司依托自身物流堆场的优势和丰富的客户资源积极拓展贸易业务，实现较高的贸易收入，主要用于周边的配套基础设施和道路修建所需水泥、黄沙、石子及钢材等建筑材料。

2、港口服务收入

公司提供的港口服务收入主要包括装卸仓储业务，该类业务主要由下属公司靖江新华港务有限公司承担。新华港务主要业务为港区外普通货物装卸、仓储服务；新华港务在长江水域江苏靖江港区经营 40,000 吨级多用途泊位 1 个，50,000 吨级散杂货泊位 2 个，码头岸线总长度 745 米，前沿水深达-15 米，设计年吞吐量为 320 万吨，主要经营的货种包括集装箱、钢材、水泥、木材等。

3、物业租赁和管理服务收入

该板块业务主要系公司出租建筑物形成的收入。公司将拥有的两幢大楼出租给靖江市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并由该公司分租给各承租单位，公司与靖江市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签署租赁合同，租期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共 5 年，首年租金 1 亿元，以后每年根据实际情况对租金进行调整，包含物业管理费、智能化办公室等。该板块可为公司带来稳定的收入及现金流入。

二、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行业格局和趋势

港口是资源配置的枢纽，在交通运输系统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港口行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行业，与宏观经济的发展关系密切。在我国国民经济稳步增长和内外贸易需求日益旺盛的背景下，港口发展与经济发展之间的关系尤为密切。“十二五”期间我国港口行业得到国家的重点投资，处于加速扩

容阶段，“十三五”期间建设投资保持增长态势，投资额将逐年增加。

港口行业是资本密集型行业。港口要实现作业，必须对泊位、航道、大型设备等资产进行整体一次性投资，且投资量巨大，投资回收期较长。

港口行业和宏观经济的发展密切相关，本国经济和全球经济的波动使得港口行业具有周期性的特点。

船舶大型化是近年来全球航运业发展的主要趋势之一，各大航运企业纷纷采用大型船舶以降低营运成本，增强竞争力。为适应全球船舶运输大型化的发展趋势，中国港口往大型化、深水化的方向发展，并不断地提高航道、码头、堆场、集疏港交通、港口机械等硬件设施的能力和现代化水平。

综合化物流中心是现代港口的基本特征，也是现代港口功能拓展的方向。为适应经济、贸易、航运和物流发展的要求，借助于港航信息技术的发展，中国港口企业已经开始由单一的码头运营商向综合物流运营商发展，为客户提供多方位的物流增值服务，包括货物运输、货运代理、货物包装、装配、分拨、贴标识等，同时港口的范围进一步扩大，不仅包括港区，而且包括物流中心区，以实现网络化的物流运输组织方式，并带动临海产业的快速发展。

未来江苏省将在增强港口装卸、仓储、转运等功能的基础上，大力拓展现代物流、临港开发、航运服务等第三代港口功能，把港口打造为现代物流中心、产业集聚中心和航运服务中心，港口在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中的枢纽功能将明显增强。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靖江港是国务院批准的国家一类开放口岸，位于江苏省靖江市，作为泰州港区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江苏省委、省政府“十二五”规划中强调将重点发展建设的港口码头项目。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承担着靖江港区的港口码头建设、经营和港区基础设

施建设等职责，是靖江港区唯一的国有控股码头建设和运营主体。公司所建设的苏农港、新华港与和尚港等工程作为靖江港的重要组成部分，项目完工后靖江港区将实现建设亿吨大港的战略目标，对靖江市及其周边地区的经济发展发挥重要推动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变化，也未发生对公司经营情况及偿债能力的重大不利影响的变化。

四、报告期内的主要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主要经营业务

2016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196,734.42 万元，其中，贸易板块业务收入为 169,488.79 万元，占 86.18%；装卸仓储服务收入 3,432.88 万元，占 1.75%；出租运营管理收入 9,523.81 万元，占 4.84%，其他收入 14,215.89 万元，占 7.23%。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成本、费用、现金流等项目的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会计科目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96,734.42	189,150.98	4.01%	
营业成本	172,852.52	171,679.76	0.68%	
销售费用	345.48	169.79	103.47%	职工薪酬上升和业务招待费上升
管理费用	5,226.84	3,404.95	53.51%	无形资产摊销和折旧增加
财务费用	20,654.66	15,547.56	32.85%	利息支出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71.23	164,933.98	-60.91%	本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下降较大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893.94	-236,962.74	-67.97%	本年度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下降幅度较大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93.67	93,068.43	-57.56%	本年度偿还借款规模较大

(二) 非主要经营业务情况

单位：万元

会计科目	2016年	利润总额比重	2015年	利润总额比重
投资收益	-581.94	-4.29%	789.28	4.7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0.00	0.00%
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0.00	0.00%
营业外收入	18,006.09	132.77%	19,146.99	114.90%
营业外支出	69.17	0.51%	5.89	0.04%
利润总额	13,562.20	100.00%	16,663.80	100.00%

2016 年，本公司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资产减值损失、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29%、0.00%、0.00%、132.77%、0.51%；其中营业外收入的占比最高。

1、营业外收入

2016年，本公司营业外收入为18,006.09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为132.77%，占比最大。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2010 年开始靖江市提出了“与港兴市，港城相依”发展方向，港口行业是靖江市重点扶持产业，因此每年靖江经济开发区财政局均给予公司财政专项补贴，用于公司的港口码头建设。公司获得的政府补贴具有可持续性。

单位：万元

营业外收入	2016年	占比
政府补助	18,002.00	99.98%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3.28	0.02%
其他	0.81	0.00%
合计	18,006.09	100.00%

(三) 公司投资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超过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 20%的重大投资情况。

(四) 公司未来战略、下一年度的经营计划以及可能面临的风险

1、港口业务发展目标

目前，靖江港拥有各类泊位 138 个，其中万吨级以上泊位 50 个，未来将通过建设内港池来缓解沿江码头泊位的负荷，形成货物进港走沿江码头、出港走内

港码头的物流中转模式。

2、推动港口产业链建设

积极引进一批拥有国外原料基地的企业，形成长江中下游重要的煤炭、铁矿石、木材、粮食等中转基地。充分发挥港口的集聚功能，利用港口及腹地资源，重点发展高端制造业和现代物流业，实现港口与沿江产业互动发展。加快木材、粮食、钢材、石化能源、农资等交易市场建设，通过资本运作，推动港口扩张。

3、人才队伍建设发展目标

实施人才强企战略，基本满足港口发展需要，构建学习型组织。紧紧抓住吸引、培养、用好人才三个环节，建设以运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和岗位技能人才为主体的人才队伍；同时完善员工激励机制，实行有效的薪酬机制。

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见前述“重大风险提示”部分。

五、严重违约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未发生严重违约事项。

六、独立性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七、非经营性往来占款、资金拆借或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的情形，或者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八、合规性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方面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执行，未发生对投资者利益有重大影响的情况。

第六节 重大事项

一、公司涉及的重大诉讼事项、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涉及重大诉讼事项、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二、公司涉及的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公司债券面临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风险

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债券将不会面临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风险。

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等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等情况。

五、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披露的《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除上述情况外的重大事项如下：

1、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16 年上半年累计新增借款总额超过 2015 年末公司经审计净资产 50.78 亿元的 20%，上述事项请参见公司 2016 年 9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上半年累计新增借款情况的公告》。

2、2016 年度，公司累计新增对外担保 125,480.00 万元，占上年末净资产的 24.71%。上述事项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累计新增对外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公告》。

公司目前对外担保对象经营状况稳定、信誉良好。公司建立了企业对外担保的跟踪监督机制和风险防范机制，定期了解被担保企业的财务经营情况，对其偿债能力进行动态分析，以及时防范风险。对外担保事项预计对偿债能力不会形成重大不利影响。

3、2016 年，根据靖江市国有（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市国资委关于同意调整靖江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等 19 家公司高管人员的批复》（靖国资[2016]64 号）文件，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发生了变更，上述事项请参见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董事长、总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司已根据上述变更修订了章程，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 2017 年 1 月获得靖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通过并申领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董事、监事及高管的变更不会影响企业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不影响公司董事会决议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下列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或债券价格的重大事项：

- (一) 公司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 (二) 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 (三) 公司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四) 公司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 (五) 公司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 (六) 公司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 (七) 公司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 (八) 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 (九)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十) 公司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十一) 公司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十二) 其他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重大事项、提交股东会审议的重要事项、以及公司董事会或有权机构判断为重大的事项。

第七节 公司 2016 年年度财务报告

本公司 2016 年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参见附件。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 五、其他备查文件。
-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年度报告》之
盖章页)



**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中汇会审[2017]2105号

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靖江港口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靖江港口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

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靖江港口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靖江港口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17年4月18日



资产负 债 表

2016年12月31日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 核 专 用 章 (2)

会企01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性状号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注释号	行次	期末数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合 并	母 公 司	合 并	母 公 司			合 并	母 公 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1	821,881,598.92	547,619,659.24	1,263,501,975.79	1,013,888,717.69	流动负债:	(十七)	32	486,580,000.00	263,880,000.00	1,042,350,000.00	850,35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2,200,000.00	1,200,000.00	13,352,891.41	6,619,821.69	短期借款	(十八)	33	280,000,000.00	230,000,000.00	1,079,010,000.00	1,011,010,000.00	
应收票据	(二)	3	14,199,560.09	222,192.60	71,228.46		应付票据	(十九)	34	800,000.00	6,746,365.80	298,327.85		
应收账款	(三)	4					应付账款	(二十)	35	271,987.15	794,000.00	577,200.00		
预付款项	(四)	5					预收款项	(二十一)	36	46,178,454.73	45,529,454.44	81,978,938.71		
应收利息	6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二)	38	131,938,558.40	131,938,558.40	81,968,578.65		
应收股利	7						应交税费	(二十三)	39	74,912,234.52	65,414,595.83	24,333,333.33		
其他应收款	(五)	8	74,106,320.18	199,345,921.62	163,195,150.37	3,361,085,597.41	应付利息	(二十四)	40	13,418,841.05	2,259,825,882.78	15,017,674.11	914,665,431.53	
存货	(六)	9	3,363,294,232.23	3,361,085,597.41	3,363,262,270.05	3,361,085,597.41	应付股利	(二十五)	41	1,182,295,333.33	1,122,295,333.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	10	904,740,38	769,840,30	40,507,708.76	201,498,633.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六)	42	1,082,295,333.33				
其他流动资产	(八)	11	44,292,153.20	40,507,708.76	5,004,882,149.29	4,707,400,582.26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七)	43	2,691,370,672.47	3,987,745,266.18	2,247,431,725.94	2,882,337,704.97	
流动资产合计	(九)	12	4,321,080,797.60	4,150,528,727.33	4,150,400,582.26		流动负债合计	(二十八)	44	1,175,000,000.00	755,000,000.00	1,100,000,000.00	69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二十九)	45	1,590,937,238.10	1,390,937,238.10	1,192,720,000.00	1,192,72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借款	(三十)	46	976,128,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三十一)	47					
长期应收款	(十)	14					长期应付款	(三十二)	48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	15					专项应付款	(三十三)	49					
投资性房地产	(十二)	16	9,860,000.00	2,161,943,500.00	9,800,000.00	1,061,943,500.00	预计负债	(三十四)	50					
固定资产	(十三)	17					递延收益	(三十五)	51					
在建工程	(十四)	18	453,656,873.13	332,156,124.66	477,688,135.92	351,101,164.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三十六)	52					
工程物资	(十五)	19	3,812,923,028.93	3,662,929,986.81	3,056,546,948.33	3,054,676,693.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三十七)	53					
固定资产清理	(二十)	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三十八)	54					
生产性生物资产	(二十一)	21					非流动负债合计	(三十九)	55					
油气资产	(二十二)	22					负债合计	(四十)	56					
无形资产	(二十三)	23					所有者权益:	(四十一)	57					
开发支出	(二十四)	24	1,965,694,563.57	484,475,717.72	1,194,823,816.35	477,921,127.64	其他综合收益	(四十二)	58					
商誉	(二十五)	25					专项储备	(四十三)	59					
长期待摊费用	(二十六)	26					盈余公积	(四十四)	60	140,694,780.97	140,694,780.97	122,132,118.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七)	27	2,133,070.32	1,922,832.96	2,411,888.24	1,985,672.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四十五)	61	1,123,035,936.33	1,203,268,303.33	997,324,906.84	1,036,204,337.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二十八)	28					少数股东权益	(四十六)	62	5,965,598,692.18	4,947,821,384.90	4,989,645,001.58	4,762,197,755.78	
资产总计	(二十九)	29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299,560,785.59	299,560,785.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十七)	63	79,931,730.80	6,045,530,422.88	4,947,821,384.90	4,762,197,755.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三十)	30	6,581,797,535.95	6,930,978,162.15	5,589,625,509.22	6,795,962,878.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十八)	64	10,563,385,460.75	10,563,385,460.75	11,081,506,889.18	10,563,385,460.75	
资产总计	(三十一)	31	10,922,628,333.55	11,081,506,889.18	10,594,507,658.51	10,563,385,460.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三十九)	65	10,962,858,333.55	11,081,506,889.18	10,563,385,460.75		

法定代表人:

张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杜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卫



编制单位：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2016年度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专用章(2)

会企02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行次	本期数		上年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收入	(三十三)	1	1,967,344,186.02	1,931,635,450.50	1,891,509,778.53	1,856,211,363.32
减：营业成本	(三十三)	2	1,728,525,199.73	1,701,138,569.17	1,716,797,619.07	1,685,265,906.56
税金及附加	(三十四)	3	14,476,948.09	11,492,398.05	16,154,944.27	16,143,090.57
销售费用	(三十五)	4	3,454,810.12		1,697,907.16	
管理费用	(三十六)	5	52,268,369.68	24,933,623.00	34,049,473.99	20,518,369.17
财务费用	(三十七)	6	206,546,634.84	182,402,873.29	155,475,591.13	147,138,295.83
资产减值损失		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八)	9	-5,819,408.00	-5,819,408.00	7,892,822.14	7,892,822.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	-43,747,184.44	5,848,578.99	-24,772,934.95	-4,961,476.67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九)	12	180,060,903.00	180,020,000.00	191,469,880.00	191,40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3				
减：营业外支出	(四十)	14	691,674.15	241,949.87	58,948.2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	135,622,044.41	185,626,629.12	166,637,996.80	186,438,523.33
减：所得税费用		1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	135,622,044.41	185,626,629.12	166,637,996.80	186,438,523.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	144,273,690.60		173,259,788.05	
少数股东损益		20	-8,651,646.19		-6,621,791.2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4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5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7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8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29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30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1				
6.其他		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				
六、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	135,622,044.41	185,626,629.12	166,637,996.80	186,438,523.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	144,273,690.60		173,259,788.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	-8,651,646.19		-6,621,791.2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37				
(二)稀释每股收益		3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321282000389

会企3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注释号	行次	本期数		上年数		项目	注释号	行次	本期数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上年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母公司	合并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2,672,396,424.64	2,636,560,934.79	2,090,885,284.44	2,053,240,880.00		直销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四十一)	19	40,000,000.00	40,000,000.00								609,81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化的税费返还	2	817,588,985.57	2,176,934,004.28	2,562,118,647.62	3,065,677,508.5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一)	20	40,000,000.00	40,000,000.00								2,776,239,961.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	3,489,985,410.11	4,813,437,599.07	4,653,003,922.06	5,118,918,488.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	786,589,967.19	1,884,752,417.07								-2,744,601,351.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2,670,247,086.50	2,636,678,313.91	2,369,992,986.22	2,247,163,212.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	-758,903,375.19	-1,857,091,825.07								2,369,627,383.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14,094,401.94	568,878.87	14,777,960.99	690,248.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3											399,600,0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119,668,591.82	115,085,643.55	74,216,635.66	73,768,722.16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		2,028,080,000.00	1,635,080,000.00							399,600,0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411,263,067.64	74,131,650.86	544,646,582.55	1,102,060,906.9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5		1,972,350,000.00	1,635,080,000.00							1,780,350,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2,845,273,147.90	2,865,462,697.19	3,063,664,116.41	3,423,703,089.9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1,193,640,000.00	983,640,000.00							123,0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644,712,262.21	1,986,975,251.88	1,649,221,398.59	1,695,215,398.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										123,000,000.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1,100,000.00	7,892,822.14	7,892,822.1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四十一)	28	3,221,720,000.00	2,628,720,000.00								2,302,9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1,1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2,613,550,000.00	2,321,550,000.00								983,4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26,560,592.00	26,560,59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213,233,263.89	200,292,486.26								421,4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26,560,592.00		23,745,788.19	23,745,788.1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1										154,938,189.1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27,660,592.00	31,638,610.33	31,638,610.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2,321,550,000.00	2,321,550,000.00							1,266,338,189.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746,599,967.19	744,752,417.07	2,391,465,993.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2,826,783,263.89	2,521,842,486.26								1,441,285,710.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2,166,439,561.65		五、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	394,926,726.11	106,877,514.74								1,036,611,810.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9,800,000.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12,774,141.89	
									36	280,709,623.13	226,760,941.65								112,632,859.58	
									37	330,151,975.79	99,888,717.69								99,658,717.69	
									38	610,861,588.92	356,619,659.24								330,151,975.79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张晔**杜正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卫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2016年度

王雷蒙等著

是代表人

五言詩

卷之二

卷之三

徐卫艳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会企01表-2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专用章(2)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数					所有者权益合计	未分配利润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库存股(减资)	其他综合收益	上年数
		实收资本	股本公积	库存股(减资)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0	2,403,861,300.00			1,032,118.06	1,036,294,337.72	4,762,197,755.78	1,200,000,000.00	2,403,861,300.00			103,488,265.73	868,018,703.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4,575,368,268.25
前期差错更正	3												
二、本期期初余额	4	1,200,000,000.00	2,403,861,300.00		1,032,118.06	1,036,294,337.72	4,762,197,755.78	1,200,000,000.00	2,403,861,300.00			103,488,265.73	868,018,703.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												4,575,368,268.2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												186,828,486.5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												186,438,523.33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8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												
3. 其他	10												
(三) 利润分配	11												
1. 提取盈余公积	12												18,643,852.33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3												-18,643,852.33
3. 其他	14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6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7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18												
4. 其他	19												
(五) 专项储备	20												
1. 本期提取	21												
2. 本期使用	22												
(六) 其他	23	1,200,000,000.00	2,403,861,3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	1,200,000,000.00	2,403,861,300.00		10,694,780.97	1,203,298,303.93	4,547,824,384.90	1,200,000,000.00	2,403,861,300.00			172,132,118.06	1,036,204,337.72

张畔

会计工作负责人：

杜正宇

徐卫艳

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系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由江苏华靖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靖江市粮食(集团)总公司和靖江市华宇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共同投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在靖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1282664935642P 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靖江市口岸联检服务中心大楼三楼。法定代表人：孙宏建。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

2007 年 7 月，江苏华靖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靖江市粮食(集团)总公司和靖江市华宇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根据协议、章程的规定，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其中：江苏华靖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4,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00%；靖江市粮食(集团)总公司出资人民币 3,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00%；靖江市华宇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3,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00%。本次出资业经靖江敬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靖敬会验字〔2007〕333 号验资报告。

2010 年 8 月，根据靖国资办〔2010〕11 号文、靖政发〔2010〕80 号文和股东会决议，江苏华靖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靖江市粮食(集团)总公司和靖江市华宇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本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靖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同时，靖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增加出资人民币 32,000.00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并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42,000.00 万元，均由靖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持有。本次出资业经靖江敬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靖敬会验字〔2010〕272 号验资报告。

2012 年 4 月，根据靖江市人民政府、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和靖江新世纪投资有限公司三方达成的协议，靖江新世纪投资有限公司对本公司新增出资人民币 18,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00%，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60,000.00 万元，该事项业经靖江敬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靖敬会验字〔2012〕079 号验资报告。

2014 年 8 月 18 日，靖江新世纪投资有限公司与江苏省靖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靖江新世纪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30% 股权以 18,00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开发区管委会。同年 8 月 20 日，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本公司

注册资本由 60,000.00 万元增至 120,0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江苏省靖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认缴。本次股权转让并增资后，靖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出资人民币 42,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00%；江苏省靖江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出资人民币 78,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5.00%。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1）许可经营项目：码头和其他港口设施经营（码头、内港池港区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开发、建设）；在港区从事货物装卸、驳运、仓储经营。（2）一般经营项目：投资与资产管理；建筑用机械及设备租赁、维修；机械设备、电子设备、五金、交电、金属材料、建材、水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二）合并范围

本公司 2017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七家，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度相比，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无变化。

本公司拥有靖江新华港务有限公司、江苏兴旺物流有限公司、靖江市罗家桥港发展有限公司、靖江达克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靖江市金港担保有限公司、靖江市港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和靖江市保税物流中心有限公司七家子公司。

靖江新华港务有限公司原系由扬子江物流有限公司（系大新华物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前身）和江苏新思维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共同投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7 年 6 月 22 日在泰州市靖江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321282000000621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靖江市经济开发区新港园区章春港路西侧。法定代表人：王绍斌。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5,000.00 万元，其中：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6,2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5.00%；重庆红蜻蜓油脂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民币 8,7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00%。公司的经营范围：港区外普通货物装卸、仓储服务；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五金、交电、金属材料、建材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其中：扬子江物流有限公司（系大新华物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前身）出资人民币 2,5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5.00%，江苏新思维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4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00%，此次出资业经靖江华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07 年 6 月 20 日出具靖华瑞会验字[2007]091 号验资报告。2009 年 1 月，经股东会决议，江苏新思维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全部股权转让给大新华物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后大新华物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00.00% 股权。2009 年 6 月，经股东会决议，大新华物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 50.00% 的股权转让给张家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张家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5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00%，大新华物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5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00%。2009 年 11 月，经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2,0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股东张家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和大新华物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各出资人民币 11,000.00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5,000.00 万元，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张家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2,5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00%，大新华物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2,5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00%，此次出资业经靖江新天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09 年 11 月 25 日出具靖新联会验字[2009]673 号验资报告。2011 年 4 月，经股东会决议，股东张家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50.00%股权转让给大新华物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同时股东大新华物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50%的股权转让给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大新华物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2,5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00%，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2,5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00%。2012 年 7 月，经股东会决议，大新华物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50.00%的股权转让给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转让后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5,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00%。2013 年 1 月，经股东决议，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 万元，由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5,000.00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0,000.00 万元，此次增资业经靖江敬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13 年 1 月 24 日出具靖敬立会验字[2013]第 018 号验资报告。2013 年 6 月，经股东决议，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 万元，由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减资人民币 5,000.00 万元。减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5,000.00 万元，此次减资业经靖江敬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13 年 6 月 4 日出具靖敬立会验字[2013]第 131 号验资报告。2013 年 6 月，经股东决议，股东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将期持有的 35.00%的股权转让给重庆红蜻蜓油脂有限责任公司，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6,2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5.00%，重庆红蜻蜓油脂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民币 8,7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00%。

江苏兴旺物流有限公司由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投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23 日在泰州市靖江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32128200013452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靖江市口岸联检服务中心大楼三楼。法定代表人：闻亚星。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 万元，由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5,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00%；此次出资业经靖江敬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13 年 4 月 18 日出具靖敬立会验字[2013]第 096 号验资报告。公司的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普通货运。一般经营项目：货运代理

(代办)、货运配载；普通货物仓储；房屋工程建筑、土木工程建筑施工；废旧金属回收、销售；金属材料、木材、建筑材料、装璜材料、焦炭、纺织品销售。

靖江市罗家桥港发展有限公司系由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投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4 日在泰州市靖江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1282338991219M 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靖江市新港大道 99 号。法定代表人：殷丹。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公司的经营范围：码头和其他港口设施经营（码头、内港池港区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开发、建设）；在港区从事货物装卸、驳运、仓储经营；投资与资产管理；建筑用机械及设备租赁、维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五金产品、金属材料、建材、水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靖江达克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由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投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8 日在泰州市靖江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12823390148820 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靖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康桥路 2 号港城大厦。法定代表人：王泽余。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000.00 万元。公司的经营范围：智能控制系统研究、开发；环保设备研究、开发、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靖江市金港担保有限公司系由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投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2015 年 9 月 21 日在泰州市靖江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1282MA1M93XJ1L 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靖江市新港大道 99 号。法定代表人：王绍斌。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公司的经营范围：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靖江市保税物流中心有限公司系由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投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2015 年 9 月 14 日在泰州市靖江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1282MA1M920W5F 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靖江市新港大道 99 号。法定代表人：殷丹。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000.00 万元。公司的经营范围：保税仓储设施建设、开发、经营、租赁、出售及管理；公共配套服务经营管理；实业投资及管理；保税货物仓储、分拨、包装、配送、中转、装卸服务；货运代理服务（揽货、订舱、报关、报检服务）；仓储货物的简单加工和增值服务；物流信息处理和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靖江市港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系由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投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15年9月24日在泰州市靖江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1282MA1M951P2C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靖江市新港大道99号。法定代表人：张晔。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0,000.00万元。公司的经营范围：利用自有资金从事农业项目投资业务；农村土地平整；物业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焦炭、化工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销售；城镇市政工程、房屋建筑工程、道路和桥梁建筑工程、水利和港口工程建筑、工矿工程建筑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

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十三)“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或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

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十三)3(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于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者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取得时按照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期末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项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项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2)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2)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3.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分类与前述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

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别：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6.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7.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三(十)。

8. 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者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1)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账款减值测试

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

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以相互抵销。

(十)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

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 10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其他应收款——金额 5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组合	应收靖江市财政局下属单位款项，及由江苏省靖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担保的应收靖江市华宇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0	0
1—2 年	10	10
2—3 年	15	15
3—4 年	40	40
4—5 年	60	6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5.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十二) 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①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 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②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 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③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 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④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 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指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同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

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货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

资本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投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四)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弃置时预计将产生较大费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弃置费用，并将其现值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3.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5	5%	19.00%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5%	19.00%-31.67%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3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

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十五) 在建工程的确认和计量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六) 借款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构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构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

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长期资产的减值损失

1. 长期资产的减值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

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附注三(十)；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收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 判断相关长期资产减值迹象的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

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长期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应当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 对有市价的长期投资存在以下迹象时，可能发生了减值：

- ①市价持续 2 年低于账面价值；
- ②该项投资暂停交易 1 年或 1 年以上；
- ③被投资单位当年发生严重亏损；
- ④被投资单位持续 2 年发生亏损；
- ⑤被投资单位进行清理整顿、清算或出现其他不能持续经营的迹象。

2) 对无市价的长期投资存在以下迹象时，可能发生了减值：

- ①影响被投资单位经营的政治或法律环境的变化，如税收、贸易等法规的颁布或修订，可能导致被投资单位出现巨额亏损；
- ②被投资单位所供应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因产品过时或消费者偏好改变而使市场的需求发生

变化，从而导致被投资单位财务状况发生严重恶化；

③被投资单位所在行业的生产技术或竞争者数量等发生重大变化，被投资单位已失去竞争能力，从而导致财务状况发生严重恶化，如进行清理整顿、清算等；

④有证据表明该项投资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其他情形。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固定资产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应当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和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际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纳制度(补充养老保险)或者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或者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 收入确认原则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

1)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

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 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4)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二十一) 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款项用于购建资产的，将其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

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

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与资产负债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三) 租赁业务的确认和计量

1. 租赁的分类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的确认条件见本附注三(十四)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价方法”之说明。

2.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1)出租人：公司出租资产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这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租入人：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房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按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公司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二十五) 前期差错更正说明

报告期公司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6%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	1.2%
土地使用税	应纳税土地面积	5元/米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江苏省靖江市国家税局的确认文件，本公司及所属公司取得的财政专项补贴资金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从利润总额中扣除，本公司及所属公司收到的财政专项补贴资金作为不征税收入。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16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16 年度，上年系指 2015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明细情况

币 种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70,940.74			10,268.41
银行存款			610,790,658.18			330,141,707.38
其他货币资金			211,000,000.00			933,350,000.00
合 计			<u>821,861,598.92</u>			<u>1,263,501,975.79</u>

(二) 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200,000.00		

(三)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计提 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计提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199,560.09	100.00		13,352,891.41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u>14,199,560.09</u>	<u>100.00</u>		<u>13,352,891.41</u>	<u>100.00</u>	

[注]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000.00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10%以上，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包含在范围(1)以外，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包含在范围(1)以外，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199,560.09		
小 计	<u>14,199,560.09</u>		

3.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靖江金智港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93,785.40	1 年以内	15.45
大连永续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97,437.12	1 年以内	14.07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58,009.00	1 年以内	13.79
黑龙江倍丰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41,794.90	1 年以内	10.15
上海鑫海港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33,623.20	1 年以内	10.10
小 计		<u>9,024,649.62</u>		<u>63.56</u>

4. 期末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四) 预付款项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0,964.14	67.94		
1-2 年			71,228.46	100.00
2-3 年	71,228.46	32.06		
合 计	<u>222,192.60</u>	<u>100.00</u>	<u>71,228.46</u>	<u>100.00</u>

(五)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计提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计提坏账准备	
			比例(%)	(%)			备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4,106,320.18	100.00			163,195,150.37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u>74,106,320.18</u>	<u>100.00</u>			<u>163,195,150.37</u>	<u>100.00</u>		

[注]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500.00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10%以上，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包含在范围(1)以外，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包含在范围(1)以外，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4,106,320.18		

3. 期末无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期末无其他应收款关联方款项。

(六)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07,275.64		1,207,275.64	1,221,599.23		1,221,599.23
周转材料	1,001,359.18		1,001,359.18	955,073.41		955,073.41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开发成本	3,361,085,597.41		3,361,085,597.41	3,361,085,597.41
合 计	<u>3,363,294,232.23</u>		<u>3,363,294,232.23</u>	<u>3,363,262,270.05</u>

2. 期末未发现存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期末存货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金额。

(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网络、电话布线及设施修缮等	77,255.04		77,255.04	
监控系统项目	30,733.92		30,733.92	
活动板房线路改造费用	26,911.42		26,911.42	
河道疏通	484,000.00		484,000.00	
长江岸线运砂回填工程	285,840.00		285,840.00	
合 计	<u>904,740.38</u>		<u>904,740.38</u>	

2. 期末未发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八) 其他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理财产品	40,507,708.76		200,507,708.76	
待抵扣进项税			990,924.45	
预付利息	3,784,444.44			
合 计	<u>44,292,153.20</u>		<u>201,498,633.21</u>	

2. 期末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7,550,000.00		61,15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27,550,000.00		61,150,000.00	

2. 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中无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计入的情况。

3.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7,550,000.00	61,150,000.00

其中可供出售权益性投资明细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持股比例(%)
靖江龙威粮油港务有限公司	2,550,000.00	2,550,000.00		2,550,000.00	1.00
江苏国信秦港港务有限公司	33,600,000.00	33,600,000.00	-33,600,000.00		
靖江农村商业银行	25,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2.00
小 计	<u>61,150,000.00</u>	<u>61,150,000.00</u>		<u>27,550,000.00</u>	

(十) 长期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BT 项目回购款	487,703,934.79	
合计	<u>487,703,934.79</u>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合营企业投资	9,800,000.00		9,800,000.00	9,800,000.00		9,800,000.00
合 计	<u>9,800,000.00</u>		<u>9,800,000.00</u>	<u>9,800,000.00</u>		<u>9,800,000.00</u>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本期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靖江达凯重机有限公司	9,800,000.00	9,800,0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者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靖江达凯重机有限公司				9,800,000.00	

3.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二)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 并增加	处置或 其他 报废		
1) 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436,070,198.77		1,392,870.76				437,463,069.53
机器设备	96,838,467.43						96,838,467.43
运输工具	7,364,197.82						7,364,197.82
电子及其他设备	3,847,065.57	107,612.08					3,954,677.65
合 计	544,119,929.59	107,612.08	1,392,870.76				545,620,412.43
2) 累计折旧							
		计提					
房屋及建筑物	46,677,498.72	19,605,850.06					66,283,349.06
机器设备	15,314,693.75	4,802,612.12					20,117,305.87
运输工具	2,868,423.19	674,977.17					3,543,400.05
电子及其他设备	1,570,178.01	449,306.28					2,019,484.33
合 计	66,430,793.67	25,532,745.63					91,963,539.30
3)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89,392,700.05						371,179,720.47
机器设备	81,523,773.68						76,721,161.56
运输工具	4,495,774.63						3,820,797.77
电子及其他设备	2,276,887.56						1,935,193.32
合 计	477,689,135.92						453,656,873.13

[注]本期折旧额 25,532,745.63 元。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549,940.00 元。

3. 期末无融资租赁入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十三)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公用码头扩建工程	1,601,721,191.16		1,601,721,191.16	1,294,720,000.00		1,294,720,000.00
罗家桥工程	972,094,721.50		972,094,721.50	898,486,922.87		898,486,922.87
和尚港内港池码头工程	820,724,325.99		820,724,325.99	722,793,548.73		722,793,548.73
港区服务中心	227,059,365.56		227,059,365.56	13,000,000.00		13,000,000.00
中德产业园	148,169,590.77		148,169,590.77	116,946,291.90		116,946,291.90
下青龙港内港池	32,600,452.60		32,600,452.60			
装饰工程	8,429,930.00		8,429,930.00	8,429,930.00		8,429,930.00
其他	2,123,451.35		2,123,451.35	2,169,254.83		2,169,254.83
合 计	<u>3,812,923,028.93</u>		<u>3,812,923,028.93</u>	<u>3,056,545,948.33</u>		<u>3,056,545,948.33</u>

2. 重大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数
			固定资产		
和尚港内港池码头工程	722,793,548.73	97,930,777.26			820,724,325.99
罗家桥工程	898,486,922.87	73,607,798.63			972,094,721.50
公用码头扩建	1,294,720,000.00	307,001,191.16			1,601,721,191.16
港区服务中心	13,000,000.00	214,059,365.56			227,059,365.56
中德产业园	116,946,291.90	31,223,298.87			148,169,590.77
合 计	<u>3,045,946,763.50</u>	<u>723,822,431.48</u>			<u>3,769,769,194.98</u>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和尚港内港池码头工程	94.25	94.25	31,540,070.09			自筹
罗家桥工程	75.73	75.73				自筹
公用码头扩建	65.57	65.57				自筹
港区服务中心	75.24	75.24				自筹
中德产业园	96.29	96.29				自筹

3.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四)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其他转入	内部研发	企业合并增加	处置	其他转出	
1) 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1,262,201,274.44	831,680,000.00					2,093,881,274.44
软件		113,700.00					113,700.00
合计	<u>1,262,314,974.44</u>	<u>831,680,000.00</u>					<u>2,093,994,974.44</u>
2) 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67,461,785.60	30,797,882.78					98,259,668.38
软件	29,372.49	11,370.00					40,742.49
合计	<u>67,491,158.09</u>	<u>30,809,252.78</u>					<u>98,300,410.87</u>
3) 期末价值							
土地使用权	1,194,739,488.84						1,995,621,606.06
软件		84,327.51					72,957.51
合 计	<u>1,194,823,816.35</u>						<u>1,995,694,563.57</u>

[注]本期摊销额 30,809,252.78 元。

2.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原因
网络、电话布线及设施修缮等	167,538.32		77,255.04	77,255.04	13,028.24	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监控系统项目	258,676.96		30,733.92	30,733.92	197,209.12	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活动板房线路改造费用		29,901.57	2,990.15	26,911.42		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河道疏通	1,985,672.96		484,000.00	484,000.00	1,017,672.96	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长江岸线运砂回填工程		1,429,200.00	238,200.00	285,840.00	905,160.00	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合 计	<u>2,411,888.24</u>	<u>1,459,101.57</u>	<u>833,179.11</u>	<u>904,740.38</u>	<u>2,133,070.32</u>	

(十六) 其他非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土地款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预付工程款	100,000,000.00	119,500,785.59
合 计	<u>280,000,000.00</u>	<u>299,500,785.59</u>

(十七) 短期借款

1. 明细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180,000,000.00	1,042,350,000.00
保证借款	306,880,000.00	
合 计	<u>486,880,000.00</u>	<u>1,042,350,000.00</u>

2. 短期借款保证情况

(1) 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XRS16012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2 月 1 日至 2017 年 2 月 1 日，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靖江新港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XRS16012-1 的保证合同，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保证，截止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2) 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XRS16275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6 月 2 日至 2017 年 6 月 2 日，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53,880,000.00 元，靖江新港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XRS16275-1 的存单质押合同，质押物为在厦门国际银行开立的单位定期存单，存单序号为 10005474，账号为 8033110000000341，为该笔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截止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3,880,000.00 元。

(3) 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NJ291020160017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9 月 21 日至 2017 年 3 月 21 日，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30,000,000.00 元，靖江市华宇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NJ29 (高保) 20150011-11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江苏华靖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NJ29 (高抵) 20150011-21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该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止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0,000,000.00 元。

(4) 靖江新华港务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1160129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2 月 18 日至 2017 年 2 月 15 日，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28,000,000.00 元，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1160129 的保证合同，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截止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8,000,000.00 元。

(5) 靖江新华港务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6 年靖借字第 Y042501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5 月 9 日至 2017 年 3 月 9 日，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00.00 元，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5 年靖保字 50813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截止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该笔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0,000,000.00 元。

(6) 靖江新华港务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6 年授字第 210702183 号的授信协议，授信期间为 2016 年 7 月 28 日至 2017 年 7 月 27 日，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45,000,000.00 元，靖江新华港务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6 年保字第 210702183 号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截止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45,000,000.00 元。

(十八) 应付票据

1. 明细情况

票据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90,000,000.00	1,079,010,000.00
信用证	90,000,000.00	
合 计	<u>280,000,000.00</u>	<u>1,079,010,000.00</u>

[注]其中：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为 280,000,000.00 元。

(十九)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6,619,821.69	3,746,365.80

2. 期末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情况。

3.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二十) 预收款项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271,987.15	398,327.85

2. 期末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情况。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 短期薪酬	577,200.00	12,765,923.99	12,549,123.99	794,000.00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83,914.23	1,583,914.23	
(3) 辞退福利		30,569.47	30,569.47	
合 计	<u>577,200.00</u>	<u>14,380,407.69</u>	<u>14,163,607.69</u>	<u>794,000.00</u>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数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77,200.00	10,579,434.90	10,362,634.90	794,000.00
(2) 职工福利费		1,268,623.02	1,268,623.02	
(3) 社会保险费				
其中：医疗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				
生育保险费				
(4) 住房公积金		710,977.00	710,977.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6,889.07	206,889.07	
小 计	<u>577,200.00</u>	<u>12,765,923.99</u>	<u>12,549,123.99</u>	<u>794,000.00</u>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1,583,914.23	1,583,914.23	
小 计	<u>1,583,914.23</u>	<u>1,583,914.23</u>	<u>1,583,914.23</u>	

4. 其他说明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中无拖欠工资。

(二十二) 应交税费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38,073,849.18	56,325,273.82
营业税		4,200,0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41,702.05	4,406,609.66
房产税	1,504,744.21	8,303,993.60
土地使用税	1,449,935.12	5,869,547.37
教育费附加	1,193,669.38	1,735,772.64
地方教育附加	795,779.59	1,157,181.7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8,775.19	
合 计	<u>46,178,454.72</u>	<u>81,998,378.85</u>

(二十三) 应付利息

1. 明细项目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债券	74,912,234.52	24,333,333.33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项目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64,320.00	36,320.00
暂借款	13,353,591.80	13,235,660.21
应付暂收款		1,514,605.60
其他	929.25	231,088.30
合 计	<u>13,418,841.05</u>	<u>15,017,674.11</u>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项性质或内容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或内容
南京港口机械厂	2,030,000.00	欠款
小 计	<u>2,030,000.00</u>	

(二十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0,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799,433,333.33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22,862,000.00	
合 计	<u>1,182,295,333.33</u>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保证借款	60,000,000.00	

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应付利息
15 靖江港 PPN001	400,000,000.00	2015-11-18	1.5 年	400,000,000.00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应付利息
16 靖江港 PPN001	400,000,000.00	2016-3-25	1 年	400,000,000.00	
小 计	<u>800,000,000.00</u>			<u>800,000,000.00</u>	

(续上表)

债券名称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15 靖江港 PPN001	19,880,000.00	9,885,683.06	9,994,316.94	399,733,333.33
16 靖江港 PPN001	12,270,333.33		12,270,333.33	399,700,000.00
小 计	<u>32,150,333.33</u>	<u>9,885,683.06</u>	<u>22,264,650.27</u>	<u>799,433,333.33</u>

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借款单位	付款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应计利息	期末数
无锡民生银行	2015/4/24-2017/4/21	300,000,000.00	7.20		300,000,000.00
华靖公司		350,000,000.00	6.53	22,862,000.00	22,862,000.00
小 计		<u>650,000,000.00</u>		<u>22,862,000.00</u>	<u>322,862,000.00</u>

(二十六) 长期借款

1. 明细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保证借款	960,000,000.00	1,100,000,000.00
保证借款	95,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120,000,000.00	
合 计	<u>1,175,000,000.00</u>	<u>1,100,000,000.00</u>

2. 长期借款保证、抵押、质押情况

(1) 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平银宁物流贷字 20160801 第 001 号的贷款合同，贷款期限为 2016 年 8 月 3 日至 2018 年 5 月 26 日，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360,000,000.00 元，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平银宁物流额抵字 20150616 第 001 号的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抵押物为权证编号为靖国用 (2013) 第 2021 号的土地，为该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靖江新港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平银宁物流额保字 20150616 第 001 号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该笔借款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截止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60,000,000.00 元。

(2) 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XRS16185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5 月 31 日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靖江市华宇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XRS16185-1 的保证合同，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止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95,000,000.00 元。

(3) 靖江新华港务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3 年靖借字第 N006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3 月 20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0 日，本期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00.00 元，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3 年靖保字第 N003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和编号为靖地（13）押合字第 600199 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合同，权证编号为靖国有（2013）第 2020 号，抵押期限为 2013 年 1 月 30 日至 2023 年 1 月 27 日，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60,000,000.00 元，其中 60,000,000.00 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 靖江市港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靖江市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32120003-2016 年（靖江）字 0054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13 日至 2031 年 10 月 13 日，本期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20,000,000.00 元，靖江市港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靖江市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32120003-2016 年靖江（质）字 0010 号权利质押合同，为该笔借款提供质押担保；靖江市润新建设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靖江市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32120003-2016 年靖江（保）字 0003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靖江市保税物流中心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靖江市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32120003-2016 年靖江（抵）字 0009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物为座落在靖江市斜桥镇安宁村、丰宁村、六一村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一宗，权证编号为苏（2016）靖江不动产权第 0003395 号，为该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止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20,000,000.00 元。

(5) 靖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67012015280197 的银团贷款合同，截止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

（二十七）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4 靖江港债	795,495,238.10	793,120,000.00
15 靖江港 PPN001		399,600,000.00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6 靖江港债	595,442,000.00	
16 罗家桥 PRN001	200,000,000.00	
合计	<u>1,590,937,238.10</u>	<u>1,192,720,000.00</u>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14 靖江港债	800,000,000.00	2014-8-4	7 年
16 靖江港债	600,000,000.00	2016/5/25	5 年
16 罗家桥 PRN001	200,000,000.00	2016/3/31	10 年
合计	<u>1,600,000,000.00</u>		

(续上表)

债券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4 靖江港债	793,120,000.00			2,375,238.10		795,495,238.10
16 年靖江港		600,000,000.00	5,160,000.00	602,000.00		595,442,000.00
16 罗家桥 PRN001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u>793,120,000.00</u>	<u>800,000,000.00</u>	<u>5,160,000.00</u>	<u>2,977,238.10</u>		<u>1,590,937,238.10</u>

(二十八) 长期应付款

1. 按照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江苏华靖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76,128,000.00
无锡民生银行(安徽国元信托)		300,000,000.00
理财直融		300,000,000.00
合计	<u>976,128,000.00</u>	

(二十九) 实收资本

明细情况

股东	期初数	投资比例(%)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出资比例(%)
江苏省靖江经济开发区管						
委会	780,000,000.00	65.00			780,000,000.00	65.00
靖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						
监督管理办公室	420,000,000.00	35.00			420,000,000.00	35.00
合计	<u>1,200,000,000.00</u>	<u>100.00</u>			<u>1,200,000,000.00</u>	<u>100.00</u>

(三十)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其他资本公积		831,680,000.00		831,680,000.00
资本溢价	2,670,187,974.68			2,670,187,974.68
合 计	<u>2,670,187,974.68</u>	<u>831,680,000.00</u>		<u>3,501,867,974.68</u>

2. 资本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2016 年度资本公积增加 831,680,000.00 元，系其他资本公积，是由靖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注入镇江市保税物流中心有限公司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土地权证编号为苏 (2016) 靖江不动产权第 0003395 号、面积为 164233.00 平方米，评估价值为 831,680,000.00 元，业经苏州中洲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了中洲房地 (2017) 估第 00251 号评估报告。

(三十一)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22,132,118.06	18,562,662.91		140,694,780.97
合 计	<u>122,132,118.06</u>	<u>18,562,662.91</u>		<u>140,694,780.97</u>

2. 盈余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根据公司法规定，按母公司当期实现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三十二) 未分配利润

明细情况

项 目	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997,324,908.84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调整后本年年初余额	997,324,908.8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4,273,690.6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562,662.91
期末未分配利润	<u>1,123,035,936.53</u>

(三十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收入/成本	1,966,613,783.10	1,728,185,065.21	1,890,575,769.44	1,716,279,151.52
其他业务收入/成本	730,402.92	340,134.52	934,009.09	518,467.55
合 计	<u>1,967,344,186.02</u>	<u>1,728,525,199.73</u>	<u>1,891,509,778.53</u>	<u>1,716,797,619.07</u>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项目分类)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拆迁项目	141,509,433.96	100,000,000.00	140,000,000.00	125,000,000.00
贸易收入	1,694,887,921.30	1588,888,888.89	1,616,211,363.32	1,548,016,226.56
装卸仓储	34,328,818.04	27,046,496.04	34,364,406.12	31,013,244.96
出租运营管理	95,238,095.24	12,249,680.28	100,000,000.00	12,249,680.00
其他	649,514.56			
小 计	<u>1,966,613,783.10</u>	<u>1,728,185,065.21</u>	<u>1,890,575,769.44</u>	<u>1,716,279,151.52</u>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向前 5 名客户销售的收入总额	1,870,774,855.16	1,716,211,363.32
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	95.09	90.73

(三十四)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营业税		9,200,0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22,611.60	4,057,050.83
教育费附加	2,025,150.41	1,738,736.07
地方教育附加	1,348,143.60	1,159,157.37
房产税	3,041,821.53	
土地使用税	3,294,976.25	
其他	44,244.70	
合 计	<u>14,476,948.09</u>	<u>16,154,944.27</u>

[注]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四“税项”之说明。

(三十五)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工资、社保及公积金	1,963,544.12	998,066.40
业务活动费	730,324.67	474,076.46
差旅费	105,527.00	203,142.70
其他	37,646.78	16,055.92
折旧费	3,603.15	6,565.68
代理费	614,164.40	
合 计	<u>3,454,810.12</u>	<u>1,697,907.16</u>

(三十六)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30,905,135.02	16,151,530.41
工资、社保及公积金	5,409,317.07	7,048,601.44
费用性税金		4,472,850.66
其他	2,680,028.44	2,562,812.85
折旧费	8,920,384.10	1,335,230.92
业务招待费	368,521.46	1,275,292.27
审计费	876,716.96	732,113.20
差旅费	121,006.55	269,841.99
办公费	1,842,914.10	201,200.25
摊销费	722,200.00	
物业水电费	422,145.98	
合 计	<u>52,268,369.68</u>	<u>34,049,473.99</u>

(三十七)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支出	263,812,165.08	165,265,710.76
减：利息收入	68,032,058.30	25,970,649.32
汇兑损失	2,205,208.34	
融资费用	4,838,408.43	
手续费支出	3,722,911.29	15,153,329.69
其他		1,027,200.00
合 计	<u>206,546,634.84</u>	<u>155,475,591.13</u>

(三十八) 投资收益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100,000.00	1,50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919,408.00	
其他投资收益		6,392,822.14
合 计	<u>-5,819,408.00</u>	<u>7,892,822.14</u>

(三十九)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80,020,000.00	191,400,000.00	180,020,000.00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32,780.00	64,730.00	32,780.00
其他	8,123.00	5,150.00	8,123.00
合 计	<u>180,060,903.00</u>	<u>191,469,880.00</u>	<u>180,060,903.00</u>

2. 政府补助说明

政府补助系靖江市财政局拨入本公司的财政专项补贴资金。

2016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 180,000,000.00 元， 根据江苏省靖江市开发区财政局批准文件，本公司收到的政府扶持资金，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已计入本期营业外收入。

(四十) 营业外支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8,410.82		
对外捐赠	20,000.00		20,000.00
赔偿金、违约金	449,724.28	40,537.43	449,724.28
税收滞纳金	221,949.87		221,949.87
合 计	<u>691,674.15</u>	<u>58,948.25</u>	<u>691,674.15</u>

(四十一)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财政补助	180,020,000.00	191,400,000.00
其他营业外收入	40,903.00	
往来款	569,496,024.27	2,370,718,647.62
利息收入	68,032,058.30	
合 计	<u>817,588,985.57</u>	<u>2,562,118,647.62</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付现费用	16,569,130.74	49,949,588.66
往来款	24,693,936.90	494,696,963.89
合 计	<u>41,263,067.64</u>	<u>544,646,552.55</u>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收入		23,745,788.19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购买理财产品	40,00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偿还借款		690,000,000.00

(四十二)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5,622,044.41	166,637,996.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532,745.63	19,402,113.40
无形资产摊销	30,809,252.78	15,717,203.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33,179.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8,410.8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3,812,165.08	139,295,061.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19,408.00	-7,892,822.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962.18	-346,792,395.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5,904,285.47	2,592,969,426.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8,219,714.85	-930,595,891.3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712,262.21	1,649,339,816.65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10,861,598.92	330,151,975.7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30,151,975.79	119,755,253.5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0,709,623.13	210,396,722.2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610,861,598.92	330,151,975.79
其中: 库存现金	70,940.74	10,268.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10,790,658.18	330,141,707.3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0,861,598.92	330,151,975.79

[注]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2016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610,861,598.92元，2016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821,861,598.92元，差额211,000,000.00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票据保证金。

2015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330,151,975.79元，201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1,263,501,975.79元，差额933,350,000.00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票据保证金。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合并范围较上一年度无变化。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靖江新华港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靖江市经济开发区新港区章春港路西侧	王绍斌	物流业
江苏兴旺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靖江市口岸联检服务中心大楼三楼	闻亚星	物流业
靖江市罗家桥港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靖江市新港大道99号	殷丹	港口建设
靖江达克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靖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康桥路2号港城大厦	王泽余	系统研发
靖江市金港担保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靖江市新港大道99号	王绍斌	担保
靖江市保税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靖江市新港大道99号	殷丹	保税仓储
靖江市港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靖江市新港大道99号	张晔	农业投资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靖江新华港务有限公司	25,000.00	65.00	65.00	66274782-4
江苏兴旺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100.00	06628308-2
靖江市罗家桥港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100.00	338991219
靖江达克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6,000.00	100.00	100.00	339014882
靖江市金港担保有限公司	30,000.00	100.00	100.00	MA1M93XJ1

靖江市保税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15,000.00	100.00	100.00	MA1M920W5
靖江市港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20,000.00	100.00	100.00	MA1M951P2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江苏省靖江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持有本公司 65.00% 股权。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靖江新华港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靖江市经济开发区新港园区长春港路西侧	王绍斌	物流业
江苏兴旺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靖江市口岸联检服务中心大楼三楼	闻亚星	物流业
靖江市罗家桥港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靖江市新港大道 99 号	殷丹	港口建设
靖江达克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靖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康桥路 2 号港城大厦	王泽余	系统研发
靖江市金港担保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靖江市新港大道 99 号	王绍斌	担保
靖江市保税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靖江市新港大道 99 号	殷丹	保税仓储
靖江市港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靖江市新港大道 99 号	张晔	农业投资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靖江新华港务有限公司	25,000.00 万元	65.00	65.00	66274782-4
江苏兴旺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06628308-2
靖江市罗家桥港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338991219
靖江达克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6,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339014882
靖江市金港担保有限公司	30,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MA1M93XJ1
靖江市保税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15,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MA1M920W5
靖江市港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20,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MA1M951P2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靖江新华港务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泰州分行	2,800.00	2017-2-15
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靖江新华港务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靖江支行	5,000.00	2017-3-9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长期应收款					
	靖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487,703,934.79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 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财产抵押、质押担保情况(单位: 万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 账面原值	抵押物 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靖江港口集 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靖 江支行	土地, 编号靖国用 (2013) 第 2020 号	30,907.97	21,600.00	36,000.00	2022.12.20
靖江市保税 物流中心有 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 行靖江市支行	土地, 编号苏 (2016) 靖江不动产权第 0003395 号	83,168.00	82,993.28	12,000.00	2031.10.13

(2)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 万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 账面原值	抵押物 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靖江港口集团 有限公司	安徽国元信托有 限责任公司	靖房权证城字第 125296 号	13,126.63	10,164.93		
		靖房权证城字第 125297 号	1,038.46	804.16		
		靖房权证城字第 125298 号	2,307.06	1,786.53		
		靖房权证城字第 125294 号	2,307.06	1,786.53	30,000.00	2017-4-21
		靖房权证城字第 125299 号	2,307.06	1,786.53		
		靖房权证城字第 125295 号	3,663.37	2,836.82		
		靖国用 (2012) 第 1216 号	33,465.58	29,421.82		
小 计			<u>58,215.22</u>	<u>48,587.32</u>		

(二) 或有事项

1.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一(一)“重要承诺事项”之说明

(2)本公司为非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

1)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非关联方提供保证担保的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三江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靖江支行	50,000.00	2020.6.22
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靖江城乡建设有限公司	中信靖江支行	40,000.00	2017.5.22
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靖江市国际汽贸城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南京分行	40,000.00	2020.1
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靖江市新桥城乡建设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靖江支行	30,000.00	2021.12.5
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靖江市金港城镇建设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靖江支行	30,000.00	2019.12.19
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靖江斜桥新农村建设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靖江支行	30,000.00	2019.3.25
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靖江市华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泰州分行	25,000.00	2020.12.20
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靖江市新港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靖江支行	25,000.00	2017.2.15
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马洲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靖江支行	20,000.00	2017.7
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靖江城乡建设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泰州分行	8,000.00	2017.6
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靖江市润新物流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靖江支行	5,000.00	2017.7.26
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靖江市国际汽贸城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靖江支行	4,990.00	2017.3.16
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靖江市新联物流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靖江支行	4,990.00	2017.8.18
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靖江市新益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南京支行	4,000.00	2017.11.28
	靖江市新港城基础			
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	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	2017.5.25
小 计			<u>321,980.00</u>	

2)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非关联方提供财产抵押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靖江华宇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靖江支行	土地使用权编号为[靖国用[2010]第 043 号]	12,490.20	10,286.05	15,120.00	2018.02.01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末系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16 年度，上年系指 2015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准备	199,345,921.62	100.00			131,938,558.4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u>199,345,921.62</u>	<u>100.00</u>			<u>131,938,558.40</u>	<u>100.00</u>

[注]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5500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10%以上，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包含在范围(1)以外，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包含在范围(1)以外，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3,170,254.17		

2) 其他组合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126,175,667.45		

3. 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江苏兴旺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51,875,667.45	26.02
靖江达克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74,300,000.00	37.27
小 计		<u>126,175,667.45</u>	<u>63.29</u>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靖江龙威粮油港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50,000.00	2,550,000.00		
江苏国信秦港港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33,600,000.00	33,600,000.00		
靖江农村商业银行	成本法	25,000,000.00	25,000,000.00		
合 计		<u>61,150,000.00</u>	<u>61,150,000.00</u>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靖江龙威粮油港务有限公司	1.00	1.00			
江苏国信秦港港务有限公司	8.00	8.00			
靖江农村商业银行	2.00	2.00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152,143,500.00		2,152,143,500.00	1,052,143,500.00		1,052,143,5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800,000.00		9,800,000.00	9,800,000.00		9,800,000.00
合 计	<u>2,161,943,500.00</u>		<u>2,161,943,500.00</u>	<u>1,061,943,500.00</u>		<u>1,061,943,500.00</u>

2. 子公司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靖江新华港务有限公司	202,143,500.00			202,143,500.00
江苏兴旺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靖江市罗家桥港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靖江达克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靖江市金港担保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靖江市保税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靖江市港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200,000,000.00
小 计	<u>1,052,143,500.00</u>	<u>1,100,000,000.00</u>		<u>2,152,143,500.00</u>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靖江达凯重机有限公司	9,800,000.00				
小 计	<u>9,800,000.00</u>				

续表:

投资单位	其他权益变	本期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	其他	期末余额	
一、合营企业						
靖江达凯重机有限公司					9,800,000.00	
小 计					<u>9,800,000.00</u>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收入/成本	1,931,635,450.50	1,701,138,569.17	1,856,211,363.32	1,685,265,906.56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项目分类)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商品销售收入	1,694,887,921.30	1,588,888,888.89	1,616,211,363.32	1,548,016,226.56
拆迁收入	141,509,433.96	100,000,000.00	140,000,000.00	125,000,000.00
运营管理收入	95,238,095.24	12,249,680.28	100,000,000.00	12,249,680.00
小 计	<u>1,931,635,450.50</u>	<u>1,701,138,569.17</u>	<u>1,856,211,363.32</u>	<u>1,685,265,906.56</u>

(五)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00,000.00	1,50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919,408.00	
其他投资收益		6,392,822.14
合 计	<u>-5,819,408.00</u>	<u>7,892,822.14</u>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数	上年数
靖江农村商业银行	1,100,000.00	1,500,000.00
小 计	<u>1,100,000.00</u>	<u>1,500,000.00</u>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5,626,629.12	186,438,523.3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945,039.35	12,404,531.47
无形资产摊销	13,445,409.92	13,445,409.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22,200.00	434,327.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1,373,747.56	131,592,400.9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19,408.00	-7,892,822.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7,091,277.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2,836,980.80	1,932,980,032.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8,205,837.13	-227,095,727.1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6,975,251.88	1,695,215,398.5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6,619,659.24	99,858,717.6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99,858,717.69	112,632,859.5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760,941.55	-12,774,141.89

[注]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2016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336,619,659.24 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547,619,659.24 元, 差额 211,000,000.00 元, 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票据保证金。

2015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99,858,717.69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1,013,868,717.69 元, 差额 914,010,000.00 元, 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票据保证金。

十三、财务报表之批准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批准报出。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仅供中汇会审[2017]2105号报告使用

名 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座 501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9 日
合伙期限 2013 年 12 月 19 日 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6年 05月 06日

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浙江省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年度年度报告

证书序号: NO. 025934

说 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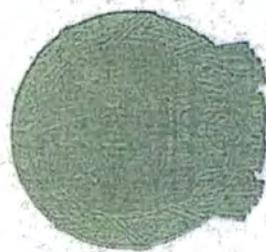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16年9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4058054816U
办公场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
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主任会计师：余强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33000014
注册资本(出资额)：人民币 1040 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浙财会〔2013〕54 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4 日



证书序号: 000432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合伙人：余强



仅供中汇会审[2017]2105号报告使用

证书号： 45

发证时间：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姓名
性別
出生日期
工作單位
證件號碼
發證年份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4月30日



2016年4月30日

证书编号：310000180719
Special Certificate

授权发证协会：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6年4月27日
Date of Issue: 2006年4月27日